

政治學系系友論文獎實施辦法

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8 日系務會議通訊投票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為促進學生學術研究風氣，鼓勵學生從事論文寫作，特別設置政治學系系友論文獎（以下稱本論文獎）。
- 第二條 本論文獎經費係由「政治學系發展基金」、「社會科學院學術成果獎學金」補助。
- 第三條 本論文獎之名額依系獎學金委員會審查後核定，未達標準者從缺。
- 第四條 本論文獎獎助金額如下：大學部第一名乙名，獎金一萬元整；第二名乙名，獎金八千元整；第三名乙名，獎金六千元整；佳作若干名，每名獎金二千元整。研究所：第一名乙名，獎金一萬元整；第二名乙名，獎金八千元整；第三名乙名，獎金六千元整；佳作若干名，每名獎金二千元整。
- 第五條 本論文獎每學年辦理乙次，申請時間定於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。
- 第六條 本論文獎申請者須為東海大學政治學系在校學生，其前學期成績各科皆及格且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者。
- 第七條 符合申請資格者，須於指定期限內提交論文一篇（題目自訂），一人限投一篇，大學部四千字以上，研究所六千字以上。
- 第八條 獲獎之論文由政治學系編印成冊展示。
- 第九條 本獎學金之審定由系獎學金委員會審查，經系務會議通過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政治學系系務會議通過，報校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